

B01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5-05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岳阳林纸办公楼19楼会议

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7日

至2025年12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刘岗	√
1.02	刘立新	√
1.03	吴健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付晓萍	√
2.02	胡海峰	√
2.03	杨艳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经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5年12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该次会议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1.01、1.02、1.03、2.00/2.01、2.02、2.03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持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股票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股份数量的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七)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投票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短信等形式,根据股东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https://vote.sseinfo.com/v1/vt_help.pdf)的指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63	岳阳林纸	2025/12/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和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岳阳林纸办公楼

联系人:戴强

联系电话:0730-8590683

(二)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计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9日(星期二)10:00-11:00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刘岗	
1.02	刘立新	
1.03	吴健勋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付晓萍	
2.02	胡海峰	
2.03	杨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5年12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投票数”中填写投票数;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并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组合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3名,董事候选人有3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3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既可以将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3名,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计投票议案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A	
1.02 B	
1.03 C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D	
2.02 E	
2.03 F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1.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3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2.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3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300票为限,对议案1.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3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9日(星期二)14:00-15:00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A	300
1.02	B	100
1.03	C	100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D	100
2.02	E	100
2.03	F	150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1.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3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2.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就有3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300票为限,对议案1.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3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9日(星期二)14:00-15:00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A	300
1.02	B	0
1.03	C	0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D	0
2.02	E	0
2.03	F	0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1.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3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2.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就有3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300票为限,对议案1.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3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